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關於控股股東為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業有限公司 提供財務資助的自願性公告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稱為「本集團」)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接受財務資助事項概述

(一) 基本情況

公司控股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京城機電**」)向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天海**」)提供貸款人民幣2,500萬元(貳仟伍佰萬元整)(以下簡稱「**財務資助**」),貸款期限1年,貸款利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一年期同期貸款基準利率執行。公司對該項財務資助無相應抵押或擔保。

(二) 審議情況

2020年10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控股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向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業有限公司提供貸款人民幣2,500萬元(貳仟伍佰萬元整)的議案》。

2020年10月29日,第十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控股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向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工業有限公司提供貸款人民幣2,500萬元(貳仟伍佰萬元整)的議案》。

財務資助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事項。

(三) 關聯交易豁免情況

由於京城機電為公司控股股東,故財務資助構成關聯交易。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業務指引》的規定,該財務資助事項無需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符合自行豁免條件,可按照豁免關聯交易的方式進行審議和披露。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第14A章,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惟董事會認為(i)財務資助乃本集團與京城機電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ii)財務資助所訂的息率優於公司可自中國持牌銀行取得的無抵押貸款;及(iii)財務資助並非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財務資助獲完全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一切有關的披露規定。

二、提供財務資助主體基本情況:

1、 提供財務資助主體: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2、 法定代表人: 阮忠奎

3、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

4、 註冊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59號樓18層

5、 註冊資本: 人民幣235,563.708296萬元

6、 成立日期: 1997年09月08日

7、註冊號:911100006336862176

經營範圍:勞務派遣;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投資及投資管理;房地產開發、銷售商品房;房屋租賃;物業管理;技術轉讓、技術培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銷售機械電器設備(不含汽車);技術開發。(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三、京城機電提供財務資助對公司的影響

京城機電為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海提供財務資助,以幫助北京天海進行資金周轉。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一年期同期貸款利率,就該財務資助,公司不提供抵押或擔保,該事項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其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四、備查文件

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

公司第十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

《貸款合同》。

特此公告。

代表董事會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0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恒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吳燕璋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建輝先生、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欒大龍先生。